

沈阳市辽中区京抚线（辽大线至沈海线段）绕城  
新建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沈阳市辽中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二零二五年十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公示情况 .....	1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1
2.2 公示方式 .....	2
2.2.1 网络 .....	2
2.2.2 报纸 .....	3
2.2.3 张贴 .....	5
2.3 查阅情况 .....	错误！未定义书签。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6
3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6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7
诚信承诺 .....	1

# 1 概述

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4 号）相关内容，本项目属于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需要开展公众参与活动。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沈阳市辽中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辽宁诚达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后的 7 个工作日内，通过沈阳市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网公示。《沈阳市辽中区京抚线（辽大线至沈海线段）绕城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沈阳市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网站上进行了全文本公示，并于公示期间在辽沈晚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

## 2 公示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4 号）第十条、第十一条及第三十一条规定，通过沈阳市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网站和沈阳晚报二种方式同步公开。

公示的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4 号）要求。

## 2.2 公示方式

###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9月8日，在沈阳市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平台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信息的网址为：<http://open.sypgzx.com/>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本项目于2025年10月10日至2025年10月22日（10个工作日）。在沈阳市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公示信息的网址为：<http://open.sypgzx.com/>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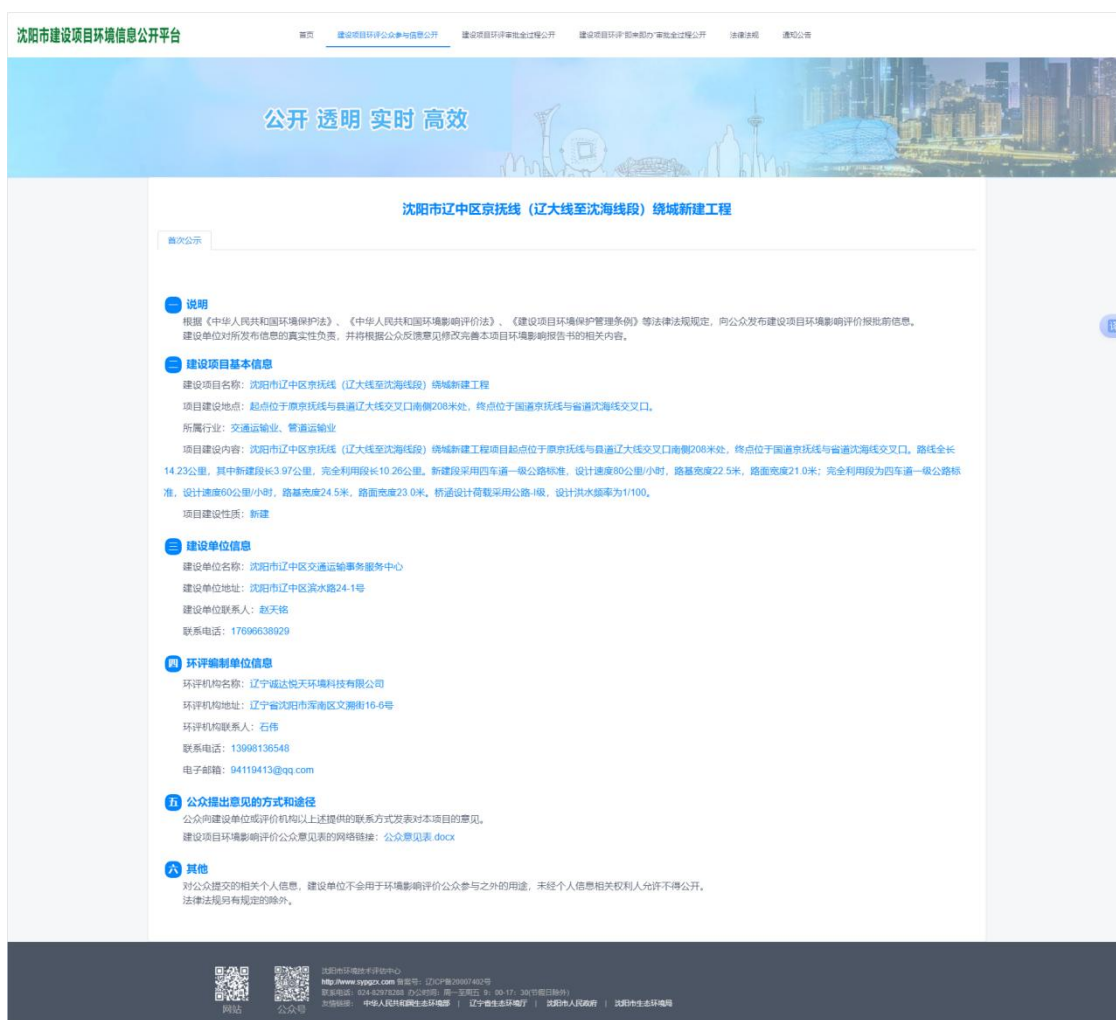


图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图 2 征求意见稿全文本网络公示截图

## 2.2.2 报纸

沈阳市辽中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辽沈晚报进行了 2 次公示。

公示登报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3 项目第一次登报公示截图





图 4 项目第二次登报公示截图

### 2.2.3 张贴

同时为告知项目周边群众，在项目所在地沿线的六间房政府和红庙子村村委，张贴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符合《办法》的相关规定。

张贴的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示有效期为 2025 年 10 月 10 日~2025 年 10 月 22 日，张贴现场图片见下图。



图 5 辽中区六间房政府张贴公告

## 2.3 查阅情况

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查阅申请。

##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e-mail、电话和信箱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对意见。

## 3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在本项目向生态环境局报批前，我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沈阳市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网站进行公示网站上进行了报批稿全文本及公参说明的公示。

公示信息的网址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Shenyang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环保及精细化工特材装备制造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Fine Chemical Speci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Base and R&D Center Construction Project). A progress bar indicates the current stage is '报批前公开信息' (Pre-approval public information), with previous stages being '首次公示' (First public notice) and '环评公示'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public notice). The main heading is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Pre-approval public notice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Report). The content is organized into four sections: 1. '说明' (Statement) regarding the legal basis and the unit's responsibility for the information; 2. '报批前公示的主要内容' (Main content of pre-approval public notice), including project name, unit name, assessment agency, location, and public comment period; 3.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Methods and channels for public opinion), listing contact person, address, phone, and email; 4. '其他' (Other), stating that the information is for public participation and not for other purposes.

图 5 项目报批前公示截图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沈阳市辽中区京抚线（辽大线至沈海线段）绕城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沈阳市辽中区京抚线（辽大线至沈海线段）绕城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沈阳市辽中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沈阳市辽中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承诺时间：2025年10月23日

